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IRST PACIFIC COMPANY LIMITED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42)

公 告

須予披露的交易

本集團透過一連串交易已收購PLDT合共2,425,137股股份，約相當於PLDT全部已發行普通股股本之1.3%，總作價為74,100,000美元（約相當於578,000,000港元）。

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規定，收購該等PLDT股份之綜合交易構成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須予披露之交易。

收購主要為盡量減低因轉換現仍尚未轉換之PLDT可轉換優先股及購股權為新普通股及美國預託股份時對本集團於PLDT之策略投資之攤薄影響。於收購購買股份前，本集團合共持有41,229,800股PLDT股份之應佔經濟權益，當時約相當於PLDT已發行普通股股本之24.2%。收購購買股份後，經計及本集團於收購購買股份期間，若干PLDT可轉換優先股及購股權已於二零零六年一月十七日實際轉換為新普通股及美國預託股份後，本集團持有43,654,937股股份之應佔經濟權益，約相當於PLDT已發行普通股股本之24.1%。

收購 PLDT 股份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二日至二零零六年一月十七日期間，本公司透過其兩家全資附屬公司 Semilion Enterprises Inc 及 Larouge B.V. 於菲律賓證券交易所及紐約證券交易所與賣方進行一連串場內交易，收購合共 2,425,137 股 PLDT 股份；據董事會所知悉，就上市規則而言，賣方並非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自二零零五年六月二日至二零零六年一月十七日止期間，Semilion Enterprises Inc 以普通股或美國預託股份方式收購合共 2,388,466 股股份，總代價為 72,800,000 美元（約相當於 567,800,000 港元）。每股股份收購價介乎最低 27.3 美元（約相當於 212.9 港元）至最高 35.4 美元（約相當於 276.1 港元）。

自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至二零零六年一月三日止期間，Larouge B.V. 以普通股方式收購合共 36,671 股股份，總代價為 66,900,000 披索（約相當於 1,300,000 美元或 9,800,000 港元），每股股份收購價介乎最低 1,810 披索（約相當於 34.2 美元或 266.4 港元）至最高 1,835 披索（約相當於 34.6 美元或 270.1 港元）。

代價

總代價（包括收購購買股份之開支）約74,100,000美元（約相當於578,000,000港元）。每股購買股份之收購價乃經參考於有關證券交易所之市價公平磋商釐定，介乎約27.3美元（約相當於212.9港元）至約35.4美元（約相當於276.1港元）。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規定，由於所收購股份總值超過緊接最後一次收購前五個營業日本公司市值5%之基準，因此是項一連串收購購買股份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

PLDT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未經審核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後綜合溢利淨額約25,000,000,000披索（約相當於471,700,000美元或3,679,200,000港元），而未經審核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前綜合溢利淨額則約33,100,000,000披索（約相當於624,500,000美元或4,871,300,000港元）。PLDT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後綜合溢利淨額約28,000,000,000披索（約相當於528,300,000美元或4,120,800,000港元），而經審核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前綜合溢利淨額則約32,900,000,000披索（約相當於620,800,000美元或4,841,900,000港元）。PLDT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後綜合溢利淨額約2,100,000,000披索（約相當於39,600,000美元或309,100,000港元），而經審核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前綜合溢利淨額則約1,700,000,000披索（約相當於32,100,000美元或250,200,000港元）。PLDT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約67,400,000,000披索（約相當於1,271,700,000美元或9,919,200,000港元）。PLDT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分別約47,700,000,000披索（約相當於900,000,000美元或7,020,000,000港元）及20,700,000,000披索（約相當於390,600,000美元或3,046,400,000港元）。

收購之理由

收購主要為盡量減低由不同類別投資者組成之股份持有人轉換尚未轉換之PLDT可轉換優先股及PLDT若干管理行政人員轉換購股權為新普通股及美國預託股份時，對本集團於PLDT之策略投資之攤薄影響。於收購購買股份前，本集團合共持有41,229,800股PLDT股份之應佔經濟權益，當時約相當於PLDT已發行普通股股本之24.2%。於收購購買股份後，經計及本集團於收購購買股份期間，若干PLDT可轉換優先股及購股權已於二零零六年一月十七日實際轉換為新普通股及美國預託股份後，本集團持有43,654,937股股份之應佔經濟權益，約相當於PLDT已發行普通股股本之24.1%。

Larouge B.V.已按照First Pacific Finance Limited之199,000,000美元二零一零年到期之零息有擔保可轉換票據（「票據」）之條款及條件於場內收購36,671股PLDT普通股，票據之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十二日刊發之公告（「該公告」）。該等股份已列入票據之轉換資產內（定義見該公告），並能容讓票據持有人行使票據項下換股權（定義見該公告）時轉換成PLDT股份。

董事會認為收購購買股份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

有關本公司及PLDT之資料

本公司為建基於香港之投資及管理公司，業務位於東南亞。本公司之主要業務與電訊及消費性食品有關。

PLDT為菲律賓具領導地位之電訊服務供應商，以馬尼拉為基地，其普通股於菲律賓證券交易所上市，而美國預託票據則於紐約證券交易所及Archipelago證券交易所上市。PLDT透過其三個主要業務集團提供全面之電訊服務，包括無線、固線及資訊與通訊科技服務。PLDT已於菲律賓建立最廣闊之光纖骨幹、流動電話、固線電話及人造衛星網絡。

可能進行之進一步收購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正考慮透過本集團按其不時可能釐定之條款及條件，進一步進行場內交易，收購PLDT額外股份。董事會預計，收購該等額外股份，連同購買股份合計，將不會導致超出上市規則下任何適用百分比之25%。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綜合計算交易（包括收購額外股份）仍將祇為本公司須予披露的交易。

上市規則之含意

根據上市規則，收購購買股份連同上述擬收購PLDT額外股份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按照上市規則規定，載有交易進一步詳情及上市規則所規定其他資料之通函將寄交股東。

釋義

「美國預託股份」指	以美國預託票據（「美國預託票據」）為證明文件之PLDT美國預託股份，每份美國預託股份相等於一股PLDT普通股；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或其不時之附屬公司；
「港元」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定貨幣港元；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披索」	指 菲律賓共和國法定貨幣菲律賓披索；

- 「PLDT」 指 Philippine Long Distance Telephone Company，於菲律賓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菲律賓證券交易所上市，其美國預託票據於紐約證券交易所及 Archipelago 證券交易所上市（PLDT現為本公司聯營公司）；
- 「購買股份」 指 本公告所述自二零零五年六月二日至二零零六年一月十七日止期間，本公司收購之合共2,425,137股股份；
- 「股份」 指 PLDT股本中每股5.00披索之普通股；
-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
-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美元。

於本公告所載幣值以概約基準及1.00美元兌7.80港元及兌53.00披索之匯率折算。所列示百分比及十億與百萬的數據乃經四捨五入調整。

承董事會命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李麗雯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零六年一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以下董事：

林逢生，主席
彭澤倫，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
唐勵治
黎高信
Albert F. del Rosario大使
陳坤耀*
(金紫荊星章、CBE、太平紳士)

林宏修
林文鏡
Ibrahim Risjad
謝宗宣
Graham L. Pickles*
鄧永鏘*(OBE, Chevalier de
L'Ordre des Arts et des Lettres)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